

证券代码：002157 证券简称：正邦科技 公告编号：2017-041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概述

1、募集资金的情况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2969号），公司向特定的7名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A股）276,290,032股，每股面值1.00元，每股发行价6.10元，共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685,369,195.2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4,190,720.37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61,178,474.83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6日全部到位，业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大华验字[2016]001261号验资报告。

2、拟变更募投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占筹资总额的比例	已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游城 1.5 万头生猪繁殖场建设项目	鄱阳县游城	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	25,155.95	25,155.95	14.93%	429.25
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古县渡镇 1 万头生猪自繁自养场建设项目	鄱阳县古县渡	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	27,753.80	27,753.80	16.47%	598.25
合计			52,909.75	52,909.75	31.39%	1,027.50

3、新募投项目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施地点	实施主体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拟投入额	已投入资金金额
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3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赤峰市林西县	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	90,538.90	24,726.70	1,214.80
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存栏1.5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	大庆市肇源县	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	46,942.30	27,155.55	240.66
合计			136,500.00	51,882.25	1,455.46

4、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3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已取得林西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3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林环发[2017]13号），已取得林西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赤峰市林西县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林发改[2017]21号），已取得《土地承包合同》及相关备案材料；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存栏1.5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已取得肇源县环境保护局出具的《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存栏1.5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庆环审【2017】60号），已取得肇源县发展和改革局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确认书》，已取得《土地承包合同》及相关备案材料。

5、公司于2017年4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本次拟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6、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构成关联交易。

二、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1、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计划和实际投资情况

（1）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游城1.5万头生猪繁殖场建设项目

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游城1.5万头生猪繁殖场建设项目总投资25,155.95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建成达产后可年出栏30万头仔猪。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该项目已在鄱阳县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完成项目备案，并取得其出具的《关于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游城1.5万头生猪繁殖场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鄱发改字[2016]94号）；该项目已在鄱阳县环境保护局完成项目环评批复，并取得其出具的《关于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游城1.5万头生猪繁殖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鄱环监字[2016]52号）。该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可销售仔猪30万头，年均可实现销售收入15,576.00万元，年均净利润3,550.27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6.90%。

目前，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429.25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4,726.70万元，资金投入明细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入实际项目名称	投入资金
1	土方工程款	421.00
2	其他	8.25
合计		429.25

(2) 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古县渡镇1万头生猪自繁自养场建设项目

该项目总投资27,753.80万元，拟全部使用募集资金投入，建成达产后可年出栏20万头商品肥猪。该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下属子公司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该项目已签订土地租赁协议；该项目已在鄱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完成项目备案，并取得其出具的《关于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古县渡镇1万头生猪自繁自养场建设项目备案的通知》（鄱发改字[2016]95号），该项目已在鄱阳县环境保护局完成项目环评批复，并取得其出具的《关于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古县渡镇1万头生猪自繁自养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鄱环监字[2016]53号）。本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年可销售商品肥猪20万头，年均可实现销售收入30,149.00万元，年均净利润4,021.70万元，财务内部收益率为17.57%。

目前，该项目已投入募集资金598.25万元，未使用募集资金余额为27,155.55万元，资金投入明细构成如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投入实际项目名称	投入资金
----	----------	------

1	土方工程款	590.00
2	其他	8.25
合计		598.25

2、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原因

原募投项目“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游城1.5万头生猪繁殖场建设项目”和“江西省原种猪场有限公司古县渡镇1万头生猪自繁自养场建设项目”已通过自筹资金获得项目建设所需资金，而新募投项目“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3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和“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存栏1.5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的建设，有利于加大公司向我国生猪潜力发展区域实施产业布局。且上述两个新项目手续齐全，资金到位后即可启动。因此，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布局，促进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发展，公司计划将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做变更，改投能最快发挥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的项目。

三、新募投项目情况说明

1、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3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

(1) 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存栏3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90,538.9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82,308.09万元，流动资金8,230.81万元。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24,755.95万元，其余不足部分由林西正邦农牧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资金解决。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根据项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分步投资。

(2) 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背景

从国家产业政策角度看，农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国家始终把农业放在国民经济发展的首位。党中央、国务院每年都把做好农业、农村、农民的工作做为第一年的第一件大事来抓，几乎每年都出台中央一号文件对做好“三农”工作提出明

确的指导方针和具体的工作意见。明确规定了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调整要以优化品种、提高质量、增加效益为中心，积极调整种（养）业结构（包括品种结构和品质结构），发展优质高产高效的种养殖业；

从行业规划、区域发展规划角度看，世界卫生组织（WHO）食品安全规划和全球食品安全战略，对包括肉制品在内的所有食品质量安全提出了更加严格的标准。“十二五”期间，国家积极鼓励发展特色农业、生态农业、高效农业，发展优质农产品生产，全面实施无公害绿色食品工程，并且对农业综合开发提出了明确的指导意见，并出台了一系列重点扶持促进发展的政策和措施。为提高我国包括猪肉制品在内的农产品的市场竞争力，推进规模化产业化进程带来了新的生机。内蒙古自治区为推进农业和农村经济结构战略性调整，实现种植业和养殖业的主辅换位，提出了具体的发展计划，大力发展农牧业产业化，建设绿色产品基地，创建名优农畜产品品牌。

赤峰市发展养猪业的条件十分优越，要借助这得天独厚的资源，加快养猪业发展，适应市场日益增长的需求。要抓住有利机遇，加快无公害标准化生猪养殖基地建设，推动养猪业的快速发展。

②场址的选择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赤峰市林西县五十家子镇孤榆树村，公司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本项目场址周围没有对生猪养殖产生不利影响的工厂和企业，养殖基地内各功能建（构）筑物分区建设，猪舍分区管理，公共设施分别配套、区别管理。

该址地势总体平坦；土质松软，透水性强，雨水、尿液不易积聚，雨后没有硬结、有利于猪舍的干燥、清洁与卫生，有利于防止疾病的发生；该址地下水资源丰富，可保证生产生活及人畜饮水，水质良好，不含毒物；该址附近无对养殖场污染的屠宰、加工和工矿企业，特别是化工类企业，符合兽医卫生和环境卫生的要求，周围无传染源，适于投资建设养殖场。

③项目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该项目可能会存在以下几点风险：

工程风险：因建设方案、工程地质、施工与工期等存在的各种不确定性给项目带来的风险；

环境风险：因工程建设期和运营期污染物排放可能对周围水资源、树木植被、自然环境等产生的负面影响，致使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需要增加大量投资进行治理等；

资金风险：因资金来源不可靠或不及时带来的资金风险；

外部环境风险：由自然环境、经济环境、社会环境等外部环境方面的带来的风险。

由于项目建设工期短、运营期本项目的污染排放按标准达标排放、资金来源稳定可靠、现阶段全国经济发展稳定，故上述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加之，公司加强项目施工管理，强调工程质量；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建成后的运营管理，可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提高项目收益。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经测算，该项目正常生产年份销售收入110,265.00万元，净利润18,446.28万元。总投资利润率17.93%，财务内部收益率15.36%，静态投资回收期7.42年（含建设期），该项目投资具有较好的经济效益。

2、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存栏1.5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

（1）项目基本情况和投资计划

肇源正邦养殖有限公司存栏1.5万头母猪自繁自养场标准化规模养殖基地建设项目总投资46,942.30万元，其中，建设投资40,638.13万元，流动资金4,505.64万元。该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27,153.80万元，其余不足部分由肇源正邦农牧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或通过其他融资方式自筹资金解决。本项目建设期为24个月，根据项目经营状况和发展规划分步投资。

（2）项目可行性分析

①项目背景

国内市场上，生猪生产继续保持稳定增长势头，猪肉产量继续增长。养殖效益稳中有升，企业和农户养殖积极性较高。全国生猪市场价格呈现稳步上升趋势，与上年同期相比价格有明显的提升。据调查，大部分农户平均每头商品猪获利200-250元，自繁自养可达300元，规模化饲养每头同比增加收入50-150元，饲养母猪效益更高。

国际市场上，由于收入和人口增长，预期欧盟、美国、加拿大和日本成熟的猪肉市场的需求会有适度增长。一些国家消费市场增长缓慢会被来自亚洲和拉丁美洲的由人口增长、价格低廉和整体经济状况改善所带来的强劲增长所部分抵消。世界肉类组织专家普遍认为，近10年间，世界猪肉消耗和消费总量还将显著增加。据FAPRI预测，特别是在中国、巴西和墨西哥，那里的人均猪肉消费量在2013-2015年期间分别增长14%、16%和22%。世界猪肉交易市场会呈现量价齐增的局面，这会对我国养猪市场形成强有力的盈利保证。

全国生猪市场价格呈现稳步上升趋势，与上年同期相比价格有明显的提升。此次生猪价格的上涨为广大养殖户带来了很大的利润空间，也引起了政府、市民等社会各界人士的关注与关注。目前，生猪价格没有明显的降温趋势，预计将较长时间走高。

②场址的选择

本项目建设地点位于肇源县头台镇，位于县境中部，八家沟上游，北与肇州县毗邻。头台镇辖境地处松嫩平原区，全镇总面积288.9平方公里，其中耕地面积11.8万亩，牧地23.1万亩。以农业为主，农牧业结合。头台镇位于肇源县城北，距县城27公里，林肇公路横贯于南北。企业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

③项目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该项目可能会存在以下几点风险：

工程风险：因建设方案、工程地质、施工与工期等存在的各种不确定性给项目带来的风险；

环境风险：因工程建设期和营运期污染物排放可能对周围水资源、树木植被、自然环境等产生的负面影响，致使项目不能顺利实施或需要增加大量投资进行治疗等；

资金风险：因资金来源不可靠或不及时带来的资金风险；

外部环境风险：由自然环境、经济环境、社会环境等外部环境方面的带来的风险。

由于项目建设工期短、运营期本项目的污染排放按标准达标排放、资金来源稳定可靠、现阶段全国经济发展稳定，故上述风险发生的可能性较小。加之，公司加强项目施工管理，强调工程质量；建立严格的管理制度，加强项目建成后的

运营管理，可有效降低项目风险，提高项目收益。

（3）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每年主要的产品是30万头生猪，正常运行年销售收入达到54,606.3万元，年均总成本42,320.5万元，年均利润12,285.8万元，内部收益率达22.69%，投资利润率为25.34%，投资回收期6.67年。

四、拟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此次拟变更部分募投资金用途是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布局，促进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发展，对提高公司的整体效益有积极的促进作用，有利于实现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最大化。

五、独立董事、监事会及保荐机构意见

1、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而做出的适当调整，不仅充分考虑了新址地理位置的优越性，同时有利于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布局，促进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决策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意见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是基于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对募投项目进行充分分析、论证后做出的适当调整，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布局，促进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发展。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监事会同意此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是基于公司的实际运营情况而做出的适当调整，有利于优化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布局，促进公司生猪养殖业务的发展，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规划；本次拟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

综上所述，国信证券对变更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事项无异议。

四、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核查意见；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正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四月八日